

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助理 徵才簡章

- 一、**徵才目的**：為提升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人員進用與專業傳承，強化社會工作系所學生對社會安全網計畫之認識，本中心計畫聘用大專校院社工相關系所大學部4年級以上或研究所在學學生兼職工讀機會，增進其職場見習與實務體驗，並作為培育人才之基礎。
- 二、**徵才資格**：限國內大專校院社會工作相關科系大學部4年級以上或研究所在學學生。
- 三、**工作地點**：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（100006 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123號）
- 四、**工作待遇**：
 - (一)每次上班至少4小時，每月至少60小時，每月加班時數不得逾15小時，時薪新臺幣220元(依衛生福利部規定辦理)。
 - (二)至工時上限、休假、勞健保等勞動條件，仍遵循勞動基準法等規定，或「僱用部分時間工作勞工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
- 五、**職務名額與工作內容**：

綜合規劃組	
名額	1名
工作時間	1. 週一至週五每日至少4小時，得任擇上午時段8時30分至12時30分；下午1時30分至5時30分 2. 每月預排上班表
工作內容	1. 在社工與督導之指導及監督下，輔助社會工作間接服務，之保護令及家庭暴力暨性侵害被害人補助案件資料建檔、物資或資料遞送。 2. 協助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綜合規劃、教育訓練及相關會議行政等事務，並由承辦人與組長之指導級監督，輔助完成工作。
諮詢業務窗口	童高級社會工作師 電話：02-23615295*6801

- 六、**報名方式**：請填寫報名表、併提供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（擇一提供）、歷年成績單(必備)、身分證(必備)等，另有就讀學校授課老師推薦函尤佳；請逐一檢核裝訂，以電子郵件或郵寄方式報名。
 - (一)**電子報名**：請將電子檔案於113年6月7日前寄送至 haf-haf-95116238@gov.taipei，並來電確認，02-23615295 轉

6801 童高級社會工作師。

(二)掛號郵寄：寄送至本中心 100006 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123 號，並於信封上註明應徵「計畫助理」及聯絡電話、手機，於 113 年 6 月 7 日前以郵戳為憑，由綜合規劃組童高級社會工作師收。

七、面試方式：收件截止日期收訖履歷後，擇優安排面試；並依據投件者志願、專長與特質安排工作組室。

八、備註：

- (一)報名後，本中心將另行通知面談時間，面談時需再檢附「警察刑事紀錄證明」或同意本中心查閱
- (二)通知錄取後，需自行備妥自然人憑證及台北富邦銀行或郵局帳戶

歡迎大家加入守護社會安全網的一員

~大家心動趕快填寫履歷，加入我們的行列~

